从“精准滴灌”到“集体搭台” 多部门携手帮扶戒毒人员就业创业

暖心扶持让回归的脚步安稳而坚定

■ 记者 李倩

金秋时节的滨海新区太平镇崔庄村,本该拥有一番冬枣挂满枝头、枣农笑迎丰收的景象。然而,前不久连绵不断的秋雨伴随着骤降的气温,让枣园里的冬枣纷纷脱落、腐坏。“这可怎么办,6万多斤冬枣要是卖不出去,不仅一年的心血白费,家里的生计也成了问题。”枣农小田(化名)焦急万分。

冬枣滞销 民警接力帮扶

近日,记者来到小田承包的30亩枣园,只见2000多棵枣树整齐排列,几名工人在林间穿梭,有序采摘。经过一番波折,小田终于露出了久违的笑容,忙碌间隙向记者讲述起他的故事:“几年前,我因交友不慎沾染上毒品,人生一度陷入黑暗。在戒毒所的日子里,戒毒警察从未放弃过我,帮我戒除毒瘾,重拾信心。出来后,在他们的帮扶和鼓励下,我承包了这片枣园,开启新生活。这次冬枣滞销,又是他们第一时间伸出援手,帮我渡过难关……”

这次帮助小田脱困的,是天津市戒毒管理局港南强制隔离戒毒所(以下简称港南戒毒所)的“春雨工作室”。“了解情况后,我们立即联系镇政府,并上报天津市戒毒管理局,拓宽销售渠道。如今,小田的冬枣甚至卖到了广东……此外,我们还积极联系‘黄丝带’,公益助农行动也随之展开……”港南戒毒所负责人张建新介绍。在民警的帮助下,小田的枣卖出了1万多斤。

叉车取证 燃起生活希望

近年来,天津市戒毒管理局推动戒毒警察走出大墙、融入社会,积极参与社会基层治理,小田正是全市后续照管人员之一。而像这样就业创业暖心帮扶的故事也并非个例。

“拿到证那天,我盯着看了半天,真不敢相信自己也能有份体面工作了。”静海区的小杨(化名)曾因吸毒长期失业,而此刻,他眼里满是对生活的期待。走出戒毒所,小杨既缺乏专业技能,又担心不被用工单位接纳,一直畏缩不前。民警了解到他的困境后,先对其进行了心理疏导,又结合其现有条件分析就业方向,联系到搬运工的临时岗位,帮他解决基本生活问题的同时,也帮他迈出了融入社会的第一步。在日常沟通中,民警发现小杨对叉车驾驶有浓厚兴趣,于是主动对接特种设备作业证的管理部门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详细咨询考取流程和就业信息。“警官帮我准备报考材料,连申请表都手把手教我填写,还带我到培训基地进行技能训练……”小杨感动地说。最终,在戒毒警察的全程帮扶下,小杨顺利考取叉车操作证并成功入职相关岗位。

就业推介 凝聚社会合力

帮助迷途者重回生活正轨,除了个案的“精准滴灌”,更有全市层面的“集体搭台”。日前,一场以“涅槃重生 职启新程”为主题的戒毒人员就业帮扶推介会在天津市戒毒管理局青泊洼强制隔离戒毒所举办。活动现场,11家爱心企业带来优质岗位,为戒毒人员提供面对面求职机会。戒毒人员亲手制作的手工作品展现着他们的蜕变,天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业促进处相关负责人现场解读就业困难群体帮扶政策,民盟律师团队主动提供“一对一”法律咨询,爱心企业代表耐心介绍就业市场形势与用工需求。

“我们针对后续照管对象的具体情况,动态建立‘一人一册一策’,详细记录他们的技能特长和就业意愿,定期与属地政府、社区、公益组织等召开联席会议,通过资源整合、政策协调,为他们提供就业指导、心理疏导、法律援助等服务。同时,借助天津市工商业联合会等团队优势,邀请律师、爱心企业、职业培训师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依托‘春雨’‘红萱’‘蓝盾护苗’等工作室,帮助他们增强法治意识,避免再次走上歧途。”天津市戒毒管理局教育处负责人胡晓震说,“我们不仅要帮他们戒掉毒瘾,更要帮他们找到立足社会的底气,让每一个回归的脚步都走得安稳而坚定。”

全民消防、生命至上——安全用火用电
119消防宣传月启动

消防宣传零距离 传播知识送平安

■ 记者 何欣

连日来,我市各区消防救援部门举行119消防宣传月启动仪式,围绕“全民消防、生命至上——安全用火用电”主题,开展丰富多彩的消防宣传活动,提升全民消防安全意识。

趣味科普

11月5日,河北区消防救援支队在金钟河大街中铁国际广场举行的消防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上,消防员自编自导自演的文艺节目精彩上演,为现场观众带来一场“消防+文化”的视听盛宴。现场设置了“消防报刊亭、文创奇遇记、知识竞答赛、消防科普站、装备互动区”五大展区,“零距离”解锁消防知识新玩法,市民纷纷通过微信答题小程序、线上互动游戏参与在线活动。

器材展示

同日,东丽区消防救援支队在东丽万达广场举行消防宣传月启动仪式。在活动现场的消防装备器材展示区,视频声呐探测仪、抛投侦查无人机、电动破拆工具组、远距离救生抛投器等多种“高精尖”器材装备硬核亮相。“这是水下机器人,用于消防救援人员水域救援,在探测、检测获取水下救援环境和水下救援目标物有关信息的同时,降低水域救援作业风险。”讲解员详细讲解器材装备并进行技能演示,让现场市民零距离接触消防高科技。

救援演练

近日,滨海新区大港地区消防宣传月启动仪式在一场大型商业综合体灭火救援实战联合演练中拉开帷幕。演练假设幸福广场一家商铺因电器线路短路引发火灾,现场浓烟弥漫,有人员被困。发现火情后,幸福广场安全部门工作人员立即拨打119报警并组织人员疏散,微型消防站值班人员迅速到达起火位置,利用室内消火栓进行火灾初期扑救。接警后,滨海新区消防救援支队大港大队立刻调派辖区消防救援站消防员赶赴现场处置,火很快被扑灭,被困人员被顺利救出。

奶皮子糖葫芦成“顶流”?

排队数小时 代购炒价格 营养师提醒:含糖量大 适量食用

■ 记者 庄媛

进入冬季,大量山楂上市,糖葫芦再次成为津城街头的“应季主角”。今年,一款在传统糖葫芦工艺中融入奶制品元素的“奶皮子糖葫芦”意外走红,从社交平台“出圈”到线下门店热卖,掀起全国性购买热潮。自10月起,我市多家店铺也相继推出该款新品,一度出现排队购买的场景。记者近日实地走访,发现这款创新小吃的走红并非偶然,但背后的价格争议与健康隐忧同样值得关注。

11月9日下午,记者来到南开区黄河道一家小吃店。这家店是我市较早售卖奶皮子糖葫芦的店铺之一。记者看到,近百米的队伍从店门口延伸至马路,不少市民举着手机拍照,记录排队场景。“为了这串糖葫芦,我特意从红桥区赶来,已经排了40分钟。”市民董女士说,她在社交平台刷到奶皮子糖葫芦的视频后,立刻前来“尝鲜”。

此时,几名店员正忙着打包。记者注意到,店门口立了一块白板,上面标有每款热销奶皮子糖葫芦的价格,其中最贵的葡萄和草莓奶皮子糖葫芦25元一串。牌子上还特别提示:“每人每种限购2串,总共限购8串。”一位顾客表示,他一次性买了8串,消费180元。

记者询问店员,糖葫芦为何要限购?店员表示,为了防止有人代购囤货、恶意抬高价格转卖。店内一位顾客表示,因为不愿意排队,之前他在外卖平台找代购购买,价格翻倍。“现在排队没那么久了,上个月在河西分店,没两三个小时根本排不上。”另一位顾客说。

东丽区利津路一家小吃店赶着热潮,上周开始也推出奶皮子糖葫芦。由于上市时间较短,店门口排队的市民并不算多。不少市民表示,看到网络上这款糖葫芦这么火爆,都抱着好奇的心态想尝尝味道怎么样。“多了一条奶皮子,价格比普通糖葫芦贵一倍。”一位市民说,“孩子在网上看了视频后想吃,这里排队时间不长,还能接受。”记者询问店员价格为何这么贵?店员解释,主要是制作奶皮子糖葫芦的原材料奶皮子、干噎酸奶等近期价格成倍增长。“虽然成本上涨,但我们没跟风涨价,就是想让更多人尝到。”

记者随即在网络购物平台上搜索“奶皮子”,发现多家店铺均将产品标注为“奶皮子糖葫芦原材”“奶皮子糖葫芦专用”。其中,几家内蒙古产地的奶皮子店铺销售量均在上万单。在抖音、小红书等平台,“奶皮子糖葫芦”的相关话题热度持续飙升:全国多地门店排长队,其中上海部分门店线下售价49元一串,线上标价高达98元,黄牛代购价更是翻倍。抖音相关话题视频播放量突破6亿次,小红书话题浏览量达1.2亿次。

然而,热度之下,问题也随之显现。近期,“女子连吃奶皮子糖葫芦吃出糖化脸”“奶皮子糖葫芦第一批受害者”的话题冲上热搜,引发广泛关注。“一串奶皮子糖葫芦的总添加糖含量最高可达30克—40克,远超普通糖葫芦的糖分。”天津医科大学第二医院营养科副主任营养师边姗姗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中国居民膳食指南(2022)》建议,成人每天添加糖的摄入量应不超过50克,最好能控制在25克以下。长期过量食用奶皮子糖葫芦,不仅易导致血糖上升,还会引发皮肤糖化反应,增加肥胖、Ⅱ型糖尿病、龋齿风险。面对网红小吃,边姗姗建议市民理性购买,适量食用。

网购高峰 骑手送货勿忘安全

■ 记者 王赫岩

随着“双11”,物流快递行业的业务量激增,市公安局交管总队河东支队六纬路大队交警走访多家快递站点,现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咱们先来看看这个案例,骑手送货路上看手机,结果撞上了护栏,不仅要自付修车费用,还影响了配送时效。”11月10日上午,在辖区一家顺丰速运分拨站点,交警将以电动自行车骑行为重点的文明交通宣传页派送至快递员手中,并为大家详细讲解送货途中接打电话、闯红灯、逆行、不按规定佩戴头盔等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

“交警的宣传内容都是为快递行业量身定制。最近是配送高峰期,这些提醒特别及时。”京东物流站点的一位负责人表示。交警现场仔细检查送货车辆,对发现的刹车失灵、反光标识缺失等问题,督促快递员当场整改,努力保证每一位骑手都能做到知法、守法,安全文明进行配送。

兴业银行天津分行“天开创兴融”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成功入选“2024年度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优秀案例”

近期,天津市地方金融管理局会同人民银行天津市分行、天津金融监管局、天津证监局等单位以及相关专家学者组织开展2024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优秀案例评选工作,兴业银行天津分行“天开创兴融”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成功入选2024年度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优秀案例。

自2023年天开园筹备建设以来,兴业银行天津分行始终高度关注园区的建设与发展,快速响应市委、市政府号召,积极配合天开管委会与天开集团工作,大力支持园区建设及园区企业服务,成为首批与天开集团开展授信合作的银行之一,针对天开园特点推出一系列定制化产品。在天开集团的指导下,分行与母基金管理人合作,形成对入园企业的投贷联动,最终实现了科技型企业从初创期到全生命周期的产品与服务覆盖。

2024年5月,在天开高教科创园开园一周年来临之际,天津天开发展集团、天津科创天使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北洋海棠基金与兴业银行天津分行成功举办天开高教科创园系列专项产品发布会。此次发布会上推出的“天开创兴融”,是兴业银行天津分行与天开高教科创园合作推出的面向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等不同阶段科技型企业的定制化综合金融产品,重点支持天开园推荐的项目,依托定制化的产品与服务,通过投贷模式、人才模式、知识产权增信模式等给予天开企业支持,助力构建天津市重点产业全链条转化生态体系,打通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最后一公里”。截至2025年10月末,“天开创兴融”专案共为31户天开园企业提供各类融资近2亿元。

运用“反诈重器” 兴业银行天津分行筑牢客户资金防线

“真的太感谢你们了!差一点我的钱就被骗走了。”近日,一位74岁的老人走进兴业银行天津雅云里社区支行,对工作人员连声道谢。今年9月,这位客户来到雅云里社区支行,要求转账5万元至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的账户。经了解,客户自称是转账至该公司缴纳“参展费”,将收藏品运送至海外展览,而“该公司”仅向客户提供一份未有盖章的藏品文件,且无合同文书。工作人员听老人简述后,判定此项业务不符合老龄客户交易习惯。客户却深信不疑,经工作人员劝阻后仍执意转账。工作人员迅速联系反诈民警,警银协同现场与客户及收费公司进行沟通,确定客户被骗后,耐心为客户普及反诈知识,最终客户放弃向对方公司转账。民警对兴业银行天津分行履行金融企业责任担当、积极推进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表示肯定。

近年来,电信网络诈骗严重影响人民人身财产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兴业银行依托“企业级数字化智能反欺诈平台”,积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运用数字化技术重点打造“反诈重器”,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

今年10月,昆纬路支行接到平台预警,某老年客户资金归集后线上向陌生异地企业转账70万元,转出对方为异地某农牧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迅速展开排查,经查询该收款企业经营异常存在风险。分行反诈专员经核查初步判定客户疑似遭受电信诈骗,支行立即联系客户进行核实并保持原有管控,联系当地反诈中心协同合作,成功拦截客户转账可疑交易资金70万元。两天后,该客户被反诈中心认定为疑似受害者。支行对客户进行短期保护性止付,切实保障了客户资金安全。

兴业银行天津分行将持续做好客户账户电信网络诈骗排查治理工作,为客户提供便捷金融服务的同时,筑牢客户资金防线,保护好“钱袋子”,为维护社会安全稳定贡献金融力量。 文 刘雅丽

全域科普进行时 市科协 天津日报主办

津澜智启:让海洋科普“活”起来

在天津,有一个自带“海洋基因”的科普品牌——“津澜智启”,它以“津澜澎湃,智启未来”为初心,以科技为笔、以实践为墨,让海洋知识走进千家万户,成为全民“知海、爱海、护海”的桥梁。

“津”锚定天津地域根基,“澜”呼应渤海生态特质,“智启”彰显科技赋能与认知觉醒的双重使命。作为2025年天津市全域科普宣传活动“全领域行动”类入选品牌,它始终聚焦海洋生态保护、灾害防护与科技传播,构建起兼具专业性与创新性的科普生态。注重搭建媒体传播矩阵,在《天津日报》解读海洋灾害机理,在微信公众号推送实用科普知识。同时,打造多元体验场景,持续组织“海洋科普”进校园活动,在渤海监测监视基地开展丰富多样的青少年研学活动,在东疆亲海公园、汉沽验潮站电子大屏全天候传递防灾知识。

未来,“津澜智启”将持续拓展AI科普场景、深化政企校社协同、推动构建海洋科普联盟,解锁更多海洋科普“干货”,让智慧护海理念辐射更广,为守护蓝色海湾添砖加瓦。

通讯员 郭桓宇

公 告

我单位受天津市房产管理服务中心委托,对以下欠租超过12个月的房屋开展收回工作:

1. 地址:和平区新华路51号平2.平3,承租人:李国正。
2. 地址:和平区哈密道利安里1-3号202.203.204,承租人:赵志仁。
3. 地址:和平区南京路丰年里7号301.303,承租人:周慧林。
4. 地址:和平区多伦道119号103,承租人:徐桂珍。
5. 地址:和平区蒙古路102号平6,承租人:李世琪。
6. 地址:和平区四平东道太和里9号205,承租人:张德智。
7. 地址:和平区河北路140号301至305,承租人:宋桂兰。
8. 地址:和平区哈尔滨道164号205,承租人:张连芳。
9. 地址:和平区长沙路34号402,承租人:赵学功。
10. 地址:和平区四川路五湖里4号地2,承租人:马文毅。
11. 地址:和平区宜昌道三友里13门106.108,承租人:孔宪森。
12. 地址:红桥区丁字沽桃花南里33-35号楼35门210,承租人:赵连义。
13. 地址:红桥区丁字沽风采里108-119门117门109,承租人:敖天祥。
14. 地址:红桥区丁字沽新村三段蓬溪1-6号楼5门304,承租人:杨丽萍。
15. 地址:红桥区丁字沽新村四段33门205,承租人:张强。
16. 地址:红桥区丁字沽一号路九段7门208,承租人:赵蓉。
17. 地址:红桥区风光里1-8号1门610,承租人:高秀苓。
18. 地址:红桥区千里堤佳宁里21号楼4门208,承租人:王素清。
19. 地址:红桥区西于庄植物园东里37门105,承租人:刘耀汉。
20. 地址:红桥区西于庄植物园东里24门608.611,承租人:罗毅。
21. 地址:红桥区西于庄敦煌楼39门208.210,承租人:韩骏。
22. 地址:红桥区西于庄红勤楼16门603.604,承租人:高增春。
23. 地址:红桥区钧和里2门112.113,承租人:刘学松。
24. 地址:红桥区爱华里大楼14门403,承租人:密余生。
25. 地址:红桥区南头窑大楼12门104,承租人:戴成勋。
26. 地址:红桥区爱华里大楼15门206,承租人:张丽华。
27. 地址:红桥区爱华里大楼15门209,承租人:张丽华。
28. 地址:红桥区花莲里五号楼1门517,承租人:汪立生。
29. 地址:红桥区北马路64号101.102,承租人:苏娟。
30. 地址:红桥区丁字沽平昌楼13门302,承租人:何石瑞。
31. 地址:河北区育红东里39门310,承租人:崔艳玲。
32. 地址:河北区建昌里50门204,承租人:李宝栋。
33. 地址:河北区建昌里44门203,承租人:崔瑞海。
34. 地址:河北区普同里4号楼5门203.204,承租人:陈元起。
35. 地址:河北区振宜里5号楼17门114,承租人:刘岳。
36. 地址:河北区育红路建北里2门403,承租人:马万泉。
37. 地址:河北区育红路建北里46门105-108,承租人:苗泽英。
38. 地址:河北区泗阳里15门210,承租人:凌淑华。
39. 地址:河北区泗阳里23门503,承租人:赵树华。
40. 地址:河北区原冰里2门607.608,承租人:张金有。
41. 地址:红桥区丁字沽平昌楼2门207.208,承租人:于光。
42. 地址:河北区王串场正兴里46门310,承租人:李昌。
43. 地址:河北区王串场开城里27门402,承租人:刘占敖。
44. 地址:河北区靖江东里5门404-1,承租人:褚洪福。
45. 地址:河北区王串场正兴里41门106,承租人:杨德贤。
46. 地址:河北区王串场正兴里46门307,承租人:王金珍。
47. 地址:河北区顾安里11门812.813,承租人:高桂良。
48. 地址:河北区昆纬路大楼175号2门806,承租人:赵克。
49. 地址:河北区致安里43号102.103,承租人:李逢基。
50. 地址:河东区万新村倚虹东里8号楼5门310,承租人:乐器厂。
51. 地址:河东区万新村松风西里13号楼5门705,承租人:运永胜。
52. 地址:河东区万新村倚虹中里6号楼1门705,承租人:高俊海。
53. 地址:河东区万新村冠云中里5号楼1门709,承租人:梁万城。
54. 地址:河东区万新村冠云中里5号楼1门710,承租人:王润来。
55. 地址:河东区长征2号楼2门306,承租人:刘家敏。
56. 地址:河东区八纬路积善里1号楼3门709,承租人:王俊海。
57. 地址:河东区长征2号楼3门509.510,承租人:王际泉。
58. 地址:河东区德元里3号楼1门301.302.304,承租人:华膺。
59. 地址:河东区大桥道文华里13号楼2门510,承租人:刘洋。
60. 地址:河东区大桥道和进里30号楼3门102,承租人:陈晓金。
61. 地址:河东区大直沽田庄大街28号楼2门103,承租人:胡连仲。
62. 地址:河东区文华里28号楼5门109,承租人:宋振东。
63. 地址:河东区大桥道和进里24号楼3门203,承租人:贺广贵。
64. 地址:河东区中山门中心楼2门214,承租人:魏成顺。
65. 地址:河东区文华里28号楼3门308,承租人:蒋惠生。
66. 地址:河东区试验楼7号楼4门409,承租人:谢毅。
67. 地址:河东区试验楼7号楼3门509,承租人:李国祥。
68. 地址:河东区田庄大街28号3号楼2门603,承租人:王守国。
69. 地址:河东区田庄大街28号院4号楼1门615,承租人:戴克新。
70. 地址:河东区蝶桥公寓5号楼3门708,承租人:滑双锁。
71. 地址:河东区津塘路147号内3号楼2门201-1.201-2,承租人:胡杰强。
72. 地址:河东区津塘路147号内4号楼1门403-1,承租人:高用起。
73. 地址:河东区津塘路147号内3号楼2门506-1.506-2,承租人:康松林。
74. 地址:河东区津塘路147号内3号楼1门606-1.606-2,承租人:李春祥。
75. 地址:河东区益寿东里15号楼2门405,承租人:刘中馥。
76. 地址:河东区益寿东里8号楼1门405,承租人:房礼贵。
77. 地址:河东区益寿东里15号楼2门408,承租人:刘天英。
78. 地址:河东区益寿东里37号楼4门603.604,承租人:赵世伦。
79. 地址:河西区浦口道广田里4门501-503,承租人:毛炳义。
80. 地址:河西区无锡道31门310.311,承租人:崔书祥。
81. 地址:河西区景兴里25门110,承租人:王力强。
82. 地址:河西区排水大楼10门409,承租人:王华。
83. 地址:河西区尖山光明里43门505,承租人:赵福荣。
84. 地址:河西区郁江南里8门609,承租人:李君。
85. 地址:河西区绍兴道元兴新里43门208,承租人:卞志勇。
86. 地址:河西区绍兴道元兴新里45门418-421,承租人:朱老三。
87. 地址:河西区年德里1门104,承租人:李玉茹。
88. 地址:河西区年德里1门209,承租人:刘俊秀。
89. 地址:河西区恩德西里54门105,承租人:杜桂荣。
90. 地址:河西区爱国道爱国里3门207,承租人:滑秀英。
91. 地址:河西区小海地华山里20门505,承租人:姜啟发。
92. 地址:河西区小海地华山里39门609-611,承租人:魏国贞。
93. 地址:河西区新闻里15门217.218,承租人:陈万鑫。
94. 地址:南开区鞍山西道学湖里14号楼1门501-504,承租人:高树松。
95. 地址:南开区盈江东里2号楼2门515,承租人:曹玉苓。
96. 地址:南开区林苑东里3号楼2门704,承租人:苑茜。
97. 地址:南开区华宁南里13号楼2门508,承租人:周家桐。
98. 地址:南开区林苑西里16号楼1门616,承租人:李秀玲。
99. 地址:河东区真理道瑞金里5号楼2门510.511,承租人:聂程海。
100. 地址:南开区来福里4号楼1门111,承租人:刘志刚。
101. 地址:南开区华宁南里2号楼2门609.610,承租人:刘树鑫。
102. 地址:南开区居祥里3号楼2门610.611,承租人:马玉柱。
103. 地址:南开区盈江里3号楼6门408,承租人:程振坤。
104. 地址:南开区复康里18号楼2门101,承租人:杨玉珍。
105. 地址:南开区咸阳南里21号楼2门401-404,承租人:俞桂英。
106. 地址:南开区宜宾东里18号楼1门112.113,承租人:李广荣。
107. 地址:南开区卧龙北里5号楼5门411.412,承租人:傅志华。
108. 地址:南开区义兴里3号楼2门111,承租人:闫淑琴。
109. 地址:南开区长治里4号楼4门301-304,承租人:赵连奎。
110. 地址:南开区华章里1号楼1门405,承租人:滕荫媛。
111. 地址:南开区义兴里9号楼2门103,承租人:李树文。
112. 地址:南开区咸阳南里4号楼3门306,承租人:邵玉霖。
113. 地址:南开区长治里4号楼4门305-307,承租人:赵连奎。
114. 地址:南开区嘉陵南里10号楼4门505,承租人:张宏智。
115. 地址:南开区慎兴南里2号楼2门104,承租人:刘永发。
116. 地址:南开区凤玉里4号楼3门408,承租人:李健。
117. 地址:南开区级升里3号楼4门205,承租人:闫庆祥。
118. 地址:南开区颂禹里2号楼4门414.415,承租人:周培刚。
119. 地址:南开区安泽里2号楼3门201-204,承租人:顾金川。
120. 地址:南开区红和里8号楼1门105,承租人:乐然四杰村。
121. 地址:南开区级升里4号楼5门306,承租人:毕金举。
122. 地址:南开区级升里3号楼5门513,承租人:张金华。
123. 地址:南开区万德庄同安里4号楼1门108,承租人:郭志宏。
124. 地址:南开区卫安北里1号楼2门209,承租人:李玉发。
125. 地址:南开区黄河道建华里4号楼2门407,承租人:陈刚。
126. 地址:南开区冶金里9号楼1门305,承租人:于瑞芳。
127. 地址:南开区拥军里3号楼1门305,承租人:赵启发。
128. 地址:南开区天明街雅云里9号楼2门607,承租人:王可新。
129. 地址:南开区芥园西道芥园北里2号楼5门502,承租人:李津。
130. 地址:南开区黄河道建华里2号楼1门309,承租人:马淑琴。
131. 地址:南开区黄河道闻喜里1号楼7门109,承租人:刘长清。
132. 地址:南开区汾水道11-17号(互助楼)15门301-304,承租人:黄耀可。

请上述承租人自登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单位取得联系,逾期我单位将收回上述房屋。

联系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61号旁云峰楼后院 联系人:曹工 联系电话:13102263293

公告人:天津市津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2日